

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等要求，编制 2019 年度霍邱县长集镇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长集镇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长集镇联系（地址：霍邱县长集镇蓼中路；邮编：237440；联系电话：0564-6511001）。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发展大镇，严格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有力推动我镇信息公开纵深开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全镇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我镇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围绕工作动态、领导分工、公告通告、财政资金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2019 年我镇共发布政务动态信息更新 69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我镇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深入研究并妥善处理新情况、新问题，注意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做到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积极做好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继续在信息公开网上开通了“依申请公开”栏目。2019 年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根据职责分工，围绕当前镇中心工作，狠抓落实。我镇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及时调整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组长由镇长担任，党委组织委员主抓政务公开，党政办、扶贫办、人社所、财政所、民政办、农经站等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并充实兼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事务。二是建立工作制度，提升工作质量。在上级信息公开工作管理部门的业务指导下，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以改版网页为基础，规范公开内容。为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增强政务公开实效，按照县政务公开办要求，结合我镇实际，继续完善信息主动公开目录事项梳理，完成我镇信息公开目录更新工作，全面加强公开信息的发布、解读和回应。目前，全镇各部门的政务信息加载和更新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三是遵循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进行保密审查。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严格坚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工作程序，建立健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由保密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审批。

（四）平台建设方面。一是定期安排网站平台的维护、更新，配合做好上级安全评估和审查。2019 年上级安全检测评估未发现问题。二是及时调整政务公开目录。根据《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调整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

办〔2019〕9号)的要求,我镇在原有《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基础上,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规范2019年版,认真编制调整、规范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三是强化网站建设,按照上级部门安排实时调整我镇门户网站栏目,结合我镇业务工作及其年度考核需要及时调整专题栏目和飘窗内容。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是部署落实。我镇于年初将政务公开列入镇重点工作,责任细化到各村、镇直各单位,按月总结并统计工作进展情况,结合效能建设、电子政务等工作加以推进落实。二是多渠道监督。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体系,对外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反馈群众呼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结 果 纠	其 他 结	尚 未 审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结	其	尚	总 计	结	结	其	尚	总 计

持	正	果	结		果	果	他	未		果	果	他	未	
					维	纠	结	审		维	纠	结	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镇通过认真细致、扎实负责的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了新的进展。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公开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主动公开信息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加强对新修订《条例》内容的学习，进一步梳理我镇信息公开内容，扩宽公开渠道，并加强受理和反馈的工作。

下一步，我镇将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相关机制，创新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维体制机制，强化运维人员业务能力培训，加强政务公开、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提升网站和新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切实抓好政务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